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2月2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-1816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承荣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2019-027号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公司本次计提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